

濮阳市生态环境局文件

濮环〔2019〕116号

濮阳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印发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 管理办法（试行）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人民政府，开发区、工业园区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，市直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印发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